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5/141
15 February 1995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5年2月15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1995年2月15日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穆罕默德·赛义德·萨哈夫先生就伊朗最近侵略伊拉克一事写的一封信。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尼扎尔·哈姆敦(签名)

95-04578 (c) 160295 160295 170295

附 件

1995年2月15日

伊拉克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你，1995年2月11日午夜之后，伊朗政权的大规模军事部队对两伊边界附近伊拉克哈维宰沼泽地区的我方部队发动了大范围的进攻。这次进攻动用了各种各样的轻型和重型武器，一直持续到1995年2月13日被伊拉克部队胜利击退才停止。我方俘获了伊朗进攻部队的若干人员。

通过对俘虏进行审讯了解到，这次进攻之前一个星期，伊朗的一个师从迪兹富勒调到哈维宰沼泽以东的阿里河地区，在那里集结。伊朗参加进攻的各个连和营的指挥员也对伊拉克的阵地进行了侦察。一支伊朗部队还在阿里河地区进行了悄悄突击占领目标的演习。

伊朗这次进攻，是对伊拉克的公然侵略，悍然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598(1987)号决议，也违反了国际法准则。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伊朗过去曾经多次对伊拉克发动侵略，包括使用军用飞机轰炸伊拉克境内的地方。伊拉克政府希望提请你注意一个事实，就是如果不是美国专横地单方面决定禁止伊拉克飞机在32度纬线以南飞行，伊朗这次新的侵略行动是不会发生的。禁飞令使伊拉克甚至无法用飞机进行侦察来确保自己的主权和安全得到保护和捍卫。鉴于你的责任，特别是第598(1987)号决议授予你的责任，我们希望你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伊朗的侵略行为再次发生。我们还希望你向美国政府造成压力，解除它单方面在我国南北实行的禁飞令，使伊拉克能够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行使捍卫自己主权、独立、安全和领土完整的合法权利。

我还愿意提请注意某些圈子——众所周知，他们是受到伊朗统治者和科威特政府官员庇护的人——在这次行动之前所进行的勾结。这次侵略，是在所谓“伊拉克伊斯兰革命最高委员会”的头头、一个叫做穆罕默德·巴基尔·哈基姆的人到过科威

特，同埃米尔、首相和高级官员会面之后的几天内发生的。这要视为科威特政府对伊拉克内政的公开干涉，带有搞乱我国国内局势的无耻企图，悍然违反国际法准则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

最后，我请你将本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并将它作为安理会的文件分发。

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

穆罕默德·赛义德·萨哈夫（签名）